

证券代码：600961

证券简称：株冶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18-021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获批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通知，公司所在的湖南省株洲市清水塘地区被列为全国第一批城区老工业区改造试点地区之一。截至日前，株洲市已启动清水塘地区生态新城建设，目前已关停企业 148 家，要求公司及与公司有高度关联的 4 家中小企业在清水塘地区的生产线于 2018 年年底前关停退出。

2018 年 4 月 12 日，公司收到五矿有色金属控股有限公司转送的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湘发改函[2018]58 号《关于株冶集团清水塘地区土地收储及地方财政政策支持有关问题的复函》，主要内容如下：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清水塘生产用地拟由株洲市政府依法收回，对其土地及相关资产拟予以 13 亿元补偿，相关资金支付、土地修复治理、各方责任等由相关方另行签署协议约定。

按照上述复函，公司将因政府补偿不足需计提固定资产报废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估计约 12-14 亿元，最终减值损失金额以公司签署的相关协议及退出时资产处置会计核算为准。现有产能退出前，公司现有生产经营不会受到影响，将继续保持平稳运营。

按照国家发改委通知(详见公司 2015 年 11 月 19 日临 2015-036 公告)精神，公司已于 2017 年 12 月开工在湖南省衡阳市水口山镇的水口山经济开发区园区内投资新建年产 30 万吨锌冶炼项目及 10 万吨电铅及稀贵综合回收项目(详见公司 2017 年 11 月 21 日临 2017-020 公告及 2018 年 1 月 4 日临 2018-003 公告)，目前 30 万吨锌冶炼项目工程建设进展顺利，将争取在 2018 年底建成投产，10 万吨电铅及稀贵综合回收项目也已启动三通一平工作，方案设计方面正在积极推进中，同时将加快推动其它转移转型项目，作为对现有产能的承继，以保证主营业务承续和企业的持续发展。

公司将于近期召开董事会审议资产减值计提事宜。针对公司短期内因计提减值损失准备而导致的财务影响，公司将积极应对，全力推进相关工作，并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醒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4 月 13 日